

# 中国节能协会冶金工业节能专业委员会

## 中国节能协会冶金工业节能专业委员会关于开展 2023 年中国节能协会科技成果评价工作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:

根据国家科技管理及改革政策等有关规定, 各级科技行政管理部门不再组织科技成果评价(鉴定)工作, 科技成果评价工作交由第三方专业评价机构开展。

为充分发挥国家级协会在科技评价中的独立第三方作用, 客观评价节能减排及相关领域科技成果质量和水平, 促进科技成果的完善和技术水平的提高, 推动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和转移转化。

2023 年中国节能协会为承担政府职能转移, 将进一步发挥国家级协会的专家资源和组织资源优势, 为企事业单位科技成果评价工作做好服务, 请有评价意向的企业、高校、科研院所等积极申报参与, 现就有关工作安排通知如下:

### 一、申报评价范围

企事业单位、组织或个人完成的各类科技项目所产生的具有一定学术价值、技术价值或应用价值, 具备科学性、创造性、先进性等属性的新发现、新方法、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产品、新材料和新设备等。

具体包括: 技术开发类应用技术成果、社会公益类应用技术成果、软科学研究成果。

### 二、评价内容

科技成果评价主要内容包括成果技术内容及水平、成果价值、成果推广应用情况等。具体涉及: 成果技术创新程度、技术经济指标先进程度、技术重现性和成熟度、技术难度和复杂程度、成果技术对推

动行业科技进步及提高市场竞争力的作用、取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以及生态环境效益等。(针对不同类型的成果,协会将根据其性质和特点,进行分类评价。评价完成后中国节能协会出具权威的成果评价报告,并在国家科技成果在线登记系统完成登记,颁发成果登记证书。)

### 三、 申报评价程序

1.各申报单位直接联系咨询专委会秘书处,按要求提交评价材料。

2.专委会秘书处审核评价材料,对符合条件的科技成果签订评价委托协议,纳入年度评价工作计划,后续提供全程咨询辅导服务。

3.科技成果评价工作流程:评价委托受理—— 成果资料 审查—— 评托协议签订——评价工作组织实施——评价报告出具及提交。

### 四、 联系方式

冶金专委会秘书处联系人:

史君杰 手机 18611918873

陈 创 手机 13810160380

电子邮箱: yjzwh@mpi1972.com

邮寄地址: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 36 号环球贸易中心 E 座  
12-15 层

附件:

附件 1:中国节能协会冶金工业节能专业委员会关于开展 2023 年中国节能协会科技成果评价工作的通知

附件 2:科技成果评价申请表

附件 3:科技成果评价资料清单

中国节能协会冶金工业节能专业委员会

2023 年 4 月 12 日

